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5-051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国科”或“转让方”)保证向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禾信仪器”)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84.16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1,303,612股。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昆山国科持股比例由9.96%减少至7.22%。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8月25日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昆山国科	6,392,272	9.07%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昆山国科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5%,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无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昆山国科	6,392,272	9.07%	1,303,612	1,303,612	1.85%	7.22%

注: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昆山国科

本次权益变动后,昆山国科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9.96%减少至7.22%,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22年11月3日至2022年11月7日,昆山国科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股份430,000股,昆山国科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9.96%减少至9.34%。

2022年11月22日至2023年5月19日,昆山国科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上市公司股份146,364股,昆山国科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9.34%减少至9.13%。

2025年5月21日至2025年8月24日,公司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自主实施,公司总股本增加398,757股;2025年6月10日,公司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增加69,158股。综上,公司总股本由69,997,606股增加至70,465,521股,昆山国科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由9.13%被动稀释至9.07%。。

2025年8月29日,昆山国科通过询价转让减持公司股份1,303,6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5%,昆山国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9.07%减少至7.22%。

综上,昆山国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9.96%减少至7.22%,持股权益比例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

1.基本信息

昆山国科	名称	昆山市国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昆山市玉山镇登云路258号汇金财富广场1号楼701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8月29日

注:上表“权益变动时间”是指:2022年11月3日至2022年11月7日(大宗交易),2022年11月22日至2023年5月19日(集中竞价),2025年5月21日至2025年8月24日(其他),2025年6月10日(其他),2025年8月29日(询价转让)。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昆山国科	大宗交易	2022年11月3日至2022年11月7日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	0.62%
	集中竞价	2022年11月22日至2023年5月19日	人民币普通股	146,364	0.21%
	其他	2025年5月21日至2025年8月24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06%
	询价转让	2025年8月29日	人民币普通股	1,303,612	1.85%
	合计	–	–	1,879,976	2.74%

注:1.变动方式“其他”是指因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化,转让方存在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情形,包含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自主实施(2025年5月21日至2025年8月24日)及公司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2025年6月10日);

2.“减持比例”是以权益变动发生时公司总股本为基础计算;

3.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昆山国科	合计持有股份	6,968,636	9.96%	5,088,660	7.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8,636	9.96%	5,088,660	7.22%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6,968,636	9.96%	5,088,660	7.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968,636	9.96%	5,088,660	7.22%

注: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26,000	0.18%	6个月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38,000	0.05%	6个月
3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02,612	0.29%	6个月
4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30,000	0.18%	6个月
5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81,000	0.11%	6个月
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80,000	0.11%	6个月
7	珠海市罗悦中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500,000	0.71%	6个月
8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70,000	0.10%	6个月
9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40,000	0.06%	6个月
10	上海金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36,000	0.05%	6个月

(二)本次询价过程

转让方与组织券商综合考虑转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5年8月25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70%。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104家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基金管理公司18家、证券公司16家、保险公司7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7家、私募基金管理人55家、期货公司1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2025年8月26日上午7:15至9:15,组织券商收到《申购报价单》13份,均为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及时发送了相关申购文件。

(三)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13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10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84.16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130.3612万股。

(四)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一询价转让和配售》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5-052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周振先生具备履行总经理职责所需要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周振先生简历

周振先生,1969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6月毕业于厦门大学分析化学专业,博士学历;2000年12月毕业于德国吉森大学应用物理专业,博士学历,入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及国家百千万人才培养工程,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00年1月至2002年7月,为德国重离子加速中心(GSI)的博士后;2002年8月至2004年6月,为美国阿贡国家实验室(ANL)的博士后;2005年1月至2008年12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任研究员;2009年1月至2013年6月,就职于上海大学环境污染与健康研究所,任副所长;2013年7月至今,就职于暨南大学,历任质谱仪器与大气环境研究所所长、环境与气候学院博导;2004年6月-2024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2004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25年5月至2028年5月。

周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4,627,2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76%;通过持有共青城同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7.33%的财产份额、持有共青城同策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1.61%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作为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3.44万份。周振先生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资格和能力并已征得其本人的同意。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5-053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对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了调整,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周振先生将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公司非独立董事蒋米仁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与陈明先生(主任委员)、刘启亮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蒋米仁先生简历

蒋米仁先生,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研究员,硕士学历。2004年6月至2006年4月任职于广东商学院流通经济研究所,任助理研究员;2006年5月至2006年10月任职于深圳市力创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任商业策划师;2006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职于广州数控设备有限公司,历任企划专员、技术总部办公室主任、总经办常务副主任、总经理助理兼综合管理总部主任;2016年5月至今任职于公司,历任总经办主任、管理中心总经理。自2020年12月至2025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25年5月至2028年5月。

蒋米仁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33,5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通过持有共青城同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6%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4.80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1.76万份。蒋米仁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禁止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5-054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规定的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42名,可行权数量为398,757份,行权期的有效期为2025年5月21日至2025年8月24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截止2025年8月24日,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行权完毕且完成股份登记过户398,757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根据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已经成就,符合办理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8名,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为69,158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已于2025年5月23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5)第440C000140号《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8名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办理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至此,公司归属的限制性股票69,158股已于2025年6月10日上市流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全部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综上,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第一个归属与行权期结果,公司股本总数将由6,999,7606万股增加至7,046.5521股,注册资本由6,999,7606万元增加至7,046.5521万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上述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公司拟对《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6,999.760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46.5521万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6,999.7606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7,046.5521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3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公司股东会审议及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5-055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9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9月17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 16 号 1 楼公司大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9月17日至2025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22	禾信仪器	2025/9/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9月15日(9:00-12:00,13:00-17:00)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16号1号楼第9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签字/盖章)、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电子邮件和信函到达邮戳时间须在登记时间2025年9月15日17:00前,信函方式需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电话及“股东会”字样。

(三)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陆万里

联系电话:020-82071910-8007

电子邮箱:zqb@hxmass.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新瑞路16号1号楼第9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9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46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公司总部五层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公司董事王学柱先生召集并主持,七位董事全体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按照会议通知所列议程进行,会议召集、出席会议董事人数、召开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王学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调整王学柱先生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主席和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际华集团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调整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霍建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际华集团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调整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霍建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际华集团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调整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关于《择期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三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的整体工作安排需要,公司拟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公司将根据整体工作安排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和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1718 证券简称:际华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47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调整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接到董事长夏前军先生、总经理王学柱先生的辞职报告,夏前军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王学柱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在公司仍担任董事职务。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公司董事王学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霍建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霍建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夏前军	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战略与ESG委员会主席、提名委员会委员	2025年8月26日	2027年6月13日	工作调动	否	否
王学柱	总经理	2025年8月26日	2027年6月13日	工作调整	是	否

二、董事长、总经理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夏前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夏前军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离任交接工作,其离任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其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夏前军先生在任职公司董事长等职务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夏前军先生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付出的辛勤努力及无私付出,诚挚致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学柱先生的辞任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王学柱先生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妥善交接工作,其辞任不会对公司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对王学柱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作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选举董事长及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选举公司董事王学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应变更为王学柱先生,公司将及时办理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动,为保证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名单	主席(召集人)
战略与ESG委员会	王学柱、陈向东、杨金龙、温养东、李华	王学柱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张继德、李华、陈向东	张继德
提名委员会	温养东、张继德、王学柱	温养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华、张继德、陈向东	李华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四、聘任总经理及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以及《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霍建春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同意霍建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附件:

董事长候选人简历

王学柱: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4年参加工作,历任2672工厂轧钢分厂轧钢工、作业长、副段长;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轧钢分厂厂长助理、总工程师、副厂长、轧钢部部长、党总支书记、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新兴铸管(新疆)资源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兼武安工业区总经理、芜湖新兴铸管责任有限公司总经理;新兴际华集团有限公司产业运行部(网信办公室、安全环保部)部长;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现任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

王学柱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总经理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霍建春:男,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6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三五一四工厂五车间工人、销售处业务员、市场营销部计划员、市场营销部副部长;新兴铸管集团中心联进出口公司业务员;际华三五一四制革制鞋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副部长、市场营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市场营销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法定代表人,兼任长春际华三五零四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业运行部总经理、党委常委、副总经理;新兴际华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总经理、董事,新兴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总经理、董事;现任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霍建春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089 证券简称:嘉必优 公告编号:2025-061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嘉必优”、“公司”、“本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和《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以及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王树伟、董栋、肖云平、王修评、靳超、史贤俊、上海帆易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睿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欧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国药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通东证瑞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鼎石汇泽生物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圣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13名交易对方购买上海欧易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63.2134%的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如果本次交易完成,交易对方王树伟及其控制的主体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超过5%。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公司在本次交易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在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开展中,上市公司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重组报告书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相关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上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进场开展了审计、评估、法律核查等相关工作,组织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本次交易主要历程如下:

2024年10月29日,上市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